

证券代码：837949

证券简称：精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0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/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实际采购、销售情况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及销售合同，预计 2022 年全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650.00 万元。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 (万元)
1	S.K. Process Resource Sociedad Ltd	销售商品	500
2	S.K. Process Resource Sociedad Ltd	购买原材料	150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会导致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因而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辽宁精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4 日